

城北梦想

◎ 冯俊龙

一个人的一生，一定会有梦想，而这个梦想，会与某个地方密切相关。我的梦想属于成都城北。

与成都城北结缘，始于20世纪80年代中后期的一个腊月。那时我离开了学校，去部队当兵的愿望又落空，脚踏实地在农村学个手艺的想法也实现不了，更不愿像父辈那样做一辈子老实巴交的农民。有一天，我终于咬牙悄悄拿了父亲好不容易积攒的10元钱，步行10公里，登上了一天只有一趟到成都的客车。

经过整整一天颠簸，天完全黑透时，我在火车站广场东面的长途汽车站下了车。死死捏住兜里还剩下的几块零钱，不敢吃饭，不敢住宿，胆怯地逡巡了一遍又一遍车站广场，扫视了一群又一群操着南腔北调的男女老少，又饿又冷的我，盯紧候车大厅楼顶高高屹立的“成都”两个大字，挤进了屋檐下汹涌的人流。

我不知道那些人是去赶乘火车的旅客，还以为他们也是去找寻可以栖身的地方。随着人流进站，上了天桥，我看见天桥下面长长的“走廊”里灯火通明，一排排整齐的座位正在不断被人填满，有的人面前的小桌上还摆有面包、水果。进到这个地方，不但可以让身体温暖，还有吃食可以果腹！顾不得多想，仗着人小小个矮，我迫不及待飞跑下台阶，奋力往那只有一道门宽的“洞口”挤过去。突然有个穿制服的“警察”扭着我的耳朵喊：“票呢？票！”我被拉到车站值班室，他们搜看了我揣在衣兜里的日记本，知道我是从偏远山村跑出来“闯世界”的农村娃儿，臭骂了几句，把我撵出候车大厅。

漫长的冬夜终于过去，天亮了。为驱除寒冷，也为找点东西填肚子，我离开了北站广场，顺着右手拐上车水马龙的二环路，向西而行。到了一个宽阔的红绿灯路口，看见右面有座桥。生活常识告诉我，有桥的地方就有水，有水喝就可以解渴解饥。穿过熙熙攘攘的人流爬上桥顶，我却没看到桥下有河。“河坝”里铺满一条又一条闪着光的铁轨，一列又一列长长的火车停在坝子里。坝子右边是高大巍峨的楼房；左边是绵延挺拔的围墙，围墙外面是密集的房舍。从那些蜿蜒的房舍中间，流淌着蚂蚁一样的人流。

这是我第一次看见火车站，也是我第一次看见火车站后面、五块石立交桥下面那条

小巷子。刚从农村出来见了“大世面”的我忽然憧憬：要是有一天我在这条人流如潮的巷子里，拥有一间自己的铺面，那是多么美好的事情！

后来，无论我东西南北跑了多少地方，我心中一直记得，少年时的我，曾站在成都五块石立交桥上萌发“城北梦想”。

10年过去，我从上海乘坐的火车到达成都火车站，再上五块石立交桥，桥下铁轨又增加不少；那条一直让我魂牵梦萦的巷子，人流更加密集。我不知深埋心中的“城北梦想”，能否在这里实现。

一路往北。看到生意兴隆的五块石中药材、蔬菜、干杂批发市场，挤过市场背后窄得仅容两人通过的小巷，忽然看见一幅6层楼高的“海灯大厦”。这座楼房气派得如同一位鹤立鸡群的乡绅。大厦前坑坑洼洼的马路蜿蜒向北，直通如同蚯蚓般努力扭曲身体的沙河。横跨沙河的石桥叫王贾桥。过桥往北，公路两边是繁忙杂乱的物流市场，来来往往的车辆掀起漫天尘土。

沙河疾泻向东，我仍然一路向北。来到老家乡场一样的九里店。九里店是城北离城市最近的农村，也是浸润农村最深透的城市。肩挑大粪种庄稼的当地农民，修建起几层楼房，租赁给城中心上班的外地人。当地农民富了，打工的外地人也把异乡当成了家乡。

老成彭路两边，除了大片大片的庄稼地，就是鸡肠子一样弯弯曲绕、又细又窄的小路，串起密密麻麻的农舍。这些农舍大部分成了小型服装加工作坊、皮鞋加工厂、印花作坊、中药材售卖摊点以及各种小商品生产加工工作坊。一处农舍就是一家甚至几家公司。放眼望去，鸡鸣犬吠之间，房舍鳞次栉比，公司星罗棋布，家家生意兴隆。很快，我成为在老成彭路边摆地摊队伍中的一员。

摆摊占道影响交通，摊贩和摊贩、摊贩与买主之间经常发生纠纷，人员本就极为复杂，治安压力更大。老成彭路九里店段属凤凰山农场金凤分场管辖，场部很快会同有关部门研究论证，因势利导在老成彭路边上建起一个简易农贸市场，不但设立肉、菜、米面等日常生活必需品摊位，还疏导引入我们这类做服装百货、鞋类箱包的“老板”入驻，使得像我这样的异乡人通过勤奋努力，完成第一笔原始资金积累，

在成都这个大城市站稳脚跟。

我深埋心底的梦想开始无限膨胀，从九里店开始，一路向北，陆家、大丰、龙桥，开店、开店……命运就是如此神奇，从第一次来成都，不到20年，从第二次来成都，不到10年，在五块石立交桥下那条小巷子的顶端、火车站后面，我终于如愿以偿购置了商铺。

当年那个把火车车厢当成长长“走廊”、把挤上火车就以为进入“城市”、把乘务员当成“警察”的农家少年，一路走来，遇到了很多好心人：从在九里店农贸市场维护秩序、帮我们出谋划策的蔡大爷，到开店以来遇到的各个热心房东，再到批发市场上主动除货的老板、互相帮助的店铺经营户……他们在自己求生之时，对社会尽力奉献，对他人无私付出，才让我这样的人有机会实现我的“城北梦想”。

一个人对物质的需求到底有限，但对精神的追求却可以无限。我经常想起那个曾倚靠在五块石立交桥上，充满幻想的流浪少年，那个在九里店风里雨里摆摊为生的小贩……今天有许多人在重复我过去的故事，今天的我有责任去扶助那些曾经的“我”。我开始在我的店铺里培养更多有潜力的年轻人，让他们迅速独当一面。看着无数个像曾经的我一样的少年当上老板，为社会创造更多价值，我欣慰至极。后来我还把经营成熟的店铺，转让给比我更富活力、更具有创造力的人，他们更有可能把店铺做得更大，为更多人创造就业机会，也会孵化出更多如他们一样的成功者。

沙河上那座王贾桥，早在新世纪初就拆了重建，桥廊栏板上雕刻上诗歌，桥名顺理成章由“王贾桥”改为“诗歌桥”。诗歌桥下面的沙河整治一新，诗歌桥往北是王贾路起点，绕过九里店，连通三环路，可到成都露天音乐广场。如今的九里店已成为宜居之地，一排排高档小区拔地而起，凤凰山体育公园作为金牛区重点文体项目，承办高等级赛事的同时，也为金牛区文体产业注入不竭动力。诗歌桥往南即是五块石路起点，可达火车站，进入市中心。老旧的五块石立交桥早已被拆除，成彭高架入城段已经开通，城北又多了一条出入城的高速通道。火车站扩容改造工程正如火如荼进行，城北未来会更加辉煌。



湖底的春天

◎ 苑广阔

这是一个季节性的湖泊，进入春天，雨季还没到来，大片的湖底裸露在外面，外围的湖床，开满了浅白里带着些许淡紫的紫云英花。这个湖叫公平湖，属于当地的公平乡，公平乡是桂北的一个小乡镇。

紫云英是一种很低调的花，植株很矮，高的也不过两拃左右，开出来的花没有太浓郁的香味，人只有把脸凑到花瓣上，用力吸一下鼻子，才能闻到淡淡的香味。当大片大片的紫云英连在一起，在同一时间开放，无论它怎么低调，也引起了人们的注意。当地村民就在村口竖起几块牌子，上面写着“紫云英花海入口”，远近游客纷至沓来。村民在村口摆起小摊，做起小买卖，售卖各种饮料，还有自家做的艾叶粑粑、自己磨的豆腐脑等，引得很多游客停车品尝。

站在紫云英花海当中，举目望去，一片片淡紫色的小花在湖底绿油油的小草衬托下，显得格外醒目、格外养眼，让人有心旷神怡之感。我们去的当天，天公不作美，下着小雨，每一株紫云英花上，都沾满细细的水滴。如果是晴天，人可以趴在紫云英花丛里拍照，可以躺在紫云英花丛里望着天空发呆，想想就是一件十分惬意的事情。

低矮的紫云英长在松软的湖底泥土上，当你把脚重重地踏上去，整棵紫云英连带带叶都被踩到脚底下，当你把脚抬起来，它又摇摇晃晃站起来，连一片花瓣都不掉。当地人显然也了解它的这种特性，偌大的湖底区域，只用拳头大小的碎石块铺了一条小道供游客行走，游客一多，就显拥挤，一些人就不管不顾地走在紫云英花海里。

和煦的春风吹过来，一棵棵的紫云英左摇右晃，抖掉了身上的水珠。微风中又夹杂着细雨，很快紫云英身上又沾满了水珠。上小学的女儿也观察到这一点，说紫云英这是在洗澡呢。

我们在紫云英花海里没有方向、没有目的地游走，空气里是淡淡的花香，目光所及，皆是耀眼明亮的春天，心情自然舒爽愉悦。紫云英花丛中，偶尔会有一块黑色的石头，不大不小，正好可以让我用脚踢得动它们。我恶作剧一样，用脚把石头翻过来，石头下面几只黑色的甲壳虫，呆头呆脑又慌慌张张地四处奔逃，眨眼就消失在细密的花丛中，看了让人忍俊不禁。

这些石头显然长久没有被移动过，下面的泥土被蚯蚓钻过，很是松软。一些被石头压住的小草、紫云英的茎秆，长期晒不到太阳，变得柔弱、纤细，楚楚可怜的样子。我把压在它们身上的石头踢开，等于是给了它们第二次生命，可是这些被踢开的石头，又压住了其他的小草、紫云英，真是让人左右为难啊。

也别纠结那么多了，有花可看就快点看吧，再过些日子，随着雨季到来，四面八方的水一起流向湖里，紫云英花海就会沉入水面之下，再也看不到了。不过也不用太担心，你蹲下身子仔细看看，或者干脆用手拨开紫云英花丛，会看到贴着湖底的泥土，有一层暗红色的，柔软干枯的植物，那是去年秋天的辣蓼花。到了秋天，湖水再次进入干枯的季节，紫云英隐退，大片大片的辣蓼花就会登场，接替紫云英，“掌管”整个湖底。

一个季节有一个季节的风情，开满辣蓼花的湖底，是另外一个季节的故事了。

董爷的果园

◎ 姜海霞

董爷是村里的“五保户”。他七十多岁时，生了一场大病，眼看不行了，却奇迹般地挺了过来。

病好后的董爷，行为有些古怪，在大家看来脑子有些毛病。比如，他居然想拿自家的肥田，跟人家换乱石岗的荒地。这种事谁敢答应？否则良心过不去。再说那块荒地野草丛生，石头又多，能派上什么用场？董大爷却饶有兴趣地说，他要开荒种果树、吃果子。村里人逗他，“你一把老骨头了，能挖地吗？”董爷说：“怎么不行，人活着不就是干活吗？不干活，活着还有什么意思？”

人们继续和他开玩笑：“你牙不行了，能咬得动吗？”意思是，你还有几年活头？还瞎折腾，你能吃到自己栽的果树上的果子吗？董爷却一本正经地说：“有盼头总比没盼头强吧；咬不动，就含着呗。”

之后的一段时间，董爷真的天天去那块乱石地开荒了，锄把上挂一个黑布袋，里面装着一瓶水、一块馍，还有一个旱烟袋。村里人瞧着他不免可笑，这老家伙到底图个啥呀？问他劝他，他也只是笑笑，一直在那块开出的荒地上忙着，从早春到清明。他的果园似乎没什么规划，今天在这边种几株桃树，明天在那边种两株梨树，乱七八糟地看不出什么基本的规划。

然而几年下来，那些杂七杂八的果树一

下就长了起来，先后也开花结了果。昔日村后最荒凉的地方，顿时成了一片美丽的风景，连村里的年轻人谈恋爱，也爱往那边奔了。董爷倒不怎么和年轻人搭话，他喜欢一个人待着，侍候他的果树。累了，他就坐下来抽旱烟，看看那些高高低低的果树“站”在他面前，听那些果树在风中唧唧呀呀地“说话”……董爷一辈子无儿女，他喜欢他的每一株果树，都结结实实枝繁叶茂的样子，让他看着都带劲。

对于果实，董爷并没有占有的欲望，他的牙齿，也仅仅是能含两口熟桃、吃几颗离核的黄杏，大部分水果他是咬不动的。至于卖钱，对他来说更无必要，他无牵无挂，每年村里给他的那些钱粮已经足够。于是隔山差五地，董爷便把新鲜的水果送到村里的小学，分给孩子们。过往的行人顺手摘食，他也不说什么，只是不能偷，折了枝条。

渐渐地，董爷的名气大了，他的果园成了村里的示范果园，有媒体想来采访他，董爷予以了婉拒，继续深居简出，在果园忙活。

董爷一直活到了96岁。董爷过世后，因果园无人管理，进入挂果期，果实还未熟，就有人摘掉了，吃起来苦涩不说，还糟蹋了不少。村里及时出面，把董爷的果园收归为集体所有，然后再承包出去，在果园边又建了健身广场。久而久之，董爷的果园成了村里别样的公园。

西藏的天

◎ 赵盛基

航班降落贡嘎机场，走出舱门的刹那，我被震撼了，一句电影台词瞬间从脑海蹦出：“走过去，就会融化在蓝天里。”此时，我感觉自己已经融化在蓝天里了，从未见过这样蓝这样低又是这样高的天啊！

我这样说并不矛盾，西藏的天真是我见过的不一样的天，它蓝得出奇，蓝得澄澈，蓝得纯粹，仿佛就在头顶，伸手即可触碰，一不小心就能扯下一朵白云；可是，当我下意识伸手向蓝天时，又遥不可及，天幕透明到似乎能看到外太空，令人遐想无限。

乘车沿雅鲁藏布江向拉萨进发，一个半小时的车程，我的心思一半在地上，一半在天上。地上的旖旎风光让我着迷，天上的纯洁通透让我陶醉。

第二天，去羊八井途经草原，下车观光。草地不是古诗描写的那样“风吹草低见牛羊”，而是草都不高，几乎贴地生长，成群的牛羊悠闲地啃食着青草，见有人来也不躲避，它们已

经“见多识广”、遇人不惊了；而“天苍苍，野茫茫”被展示得淋漓尽致，茫茫草原一望无际，远处青山叠翠，山顶白雪皑皑，在绿与白的映衬下，五颜六色的经幡随风飘扬，黑牦牛悠然自得。所有这一切，在蓝天的笼罩下，极富诗意。

在羊八井，仰躺在温泉里，氤氲的蒸汽像一层薄薄的轻纱在空中飘荡，忽而扑面而来，忽而离我而去。无论它怎样变幻无常，也无法阻挡我欣赏蓝天的兴致。

不过，这里气压低、空气稀薄，蓝天的美丽让紫外线钻了空子。紫外线看不见摸不着，长时间接触对人体有伤害，需加以防范。高原缺氧更是大敌，同行的一个旅友因高原反应不得不放弃旅程，遗憾地对我说：“多想多看看这里的蓝天啊！”

西藏之行，印象最深的是蓝天。西藏的天为什么这样蓝？因为这里有得天独厚的自然条件，环保无污染的生态环境。只有我们每一个人倍加呵护，天空才能蓝到永远。



蓝天碧水

李昊天摄

“吃春”

◎ 樊树林

与寂寞漫长的冬天相比，春天的时光是不多的，有“春脖子”之说。但春天却是最美妙的，在鹅黄与嫩绿交错的色彩中，在浩浩荡荡的东风中，各类野菜争先恐后地从泥土中伸出头来，招摇着春天的曼妙和诗意。

“雪沫乳花浮午盏，蓼茸蒿笋试春盘。人间有味是清欢。”中国是个美食国度，民间自古以来就有“吃春”之说，春日的野菜最集中也最有味，人们怎能辜负上苍赐予的美食呢？

“荠生济济，故谓之荠。”在春日踏青之时，人们最常见到的是荠菜。荠菜是我国大江南北的田野里普遍生长的一种野菜，其叶子呈羽状分裂形，花朵白色，在春风的吹拂下俏丽优雅。记得童年时期，青黄不接时节，荠菜正好填补“空白”。最好吃的还是荠菜饺子，把荠菜焯水后，用凉水过一下，切成末，鸡蛋摊饼晾凉后切成小片……黄绿相间的素饺子馅就拌好了，于是锅里的水烧开，把包好的饺子下进去就可以等待出锅了。当然，荠菜的吃法可不止这一种，做春卷、包馄饨也可，把拍碎的熟花生米与葱姜丝拌着醋，和焯水的荠菜搅在一起，也鲜嫩清香无比。

正月时，尽管天气还很寒冷，但在家乡田

埂上、小河边不时可见一团团状如雪花、微绿泛白的绿色草本植物，它就是茵陈。尽管我不喜欢其散发出的浓重的药香味，但这小小的茵陈在文人墨客的笔下却别有一番风味。杜甫的《陪郑广文游何将军山林》组诗中，有句“棘树寒云色，茵陈春藕香”，杜老先生把早春茵陈的鲜嫩与春藕的脆香相媲美，可见他对这种野菜的迷恋。茵陈的药用价值非常特别，它有护肝补肝的作用，《神农本草经》将其列为上品。“正月茵陈二月蒿，三月茵陈当柴烧”，吃茵陈要赶早不赶晚。如果错过时节，茵陈就寡然无味了。

在农村，香椿应该是最亲民的春季美味了。天气稍微转暖，不过几天时间，房前屋后的香椿树便睁开惺忪的睡眼，枝干上开始抽出嫩红的小芽，再由红变绿，长到三四寸长时，便可摘下来享用。记得有首诗写道：“咬一芽香椿，便吞咽到了整个春天……”香椿不仅风味独特，而且营养丰富，吃法还多，生食、炒食、腌食、油炸和蒸食均可。北方多面食，将香椿的嫩叶摘下先用盐揉一揉，再切成碎丁，腌在瓶子中，拌着面条吃，应该是最为家常的吃法。细想一下，唇齿间清香满溢，尽是春的味道。当然，

若将香椿芽与豆腐凉拌，点几滴小磨香油，则更是色香味俱佳，鲜美爽脆。

榆钱为春日的寻常之物，作家刘绍棠先生的《榆钱饭》介绍得非常详尽，这里不再唠叨了。倒是几天前在抖音中有人介绍杨树花的吃法，令我口舌生津。家在豫北地区，杨树哪里都是，在春风的抚摸下，枝干上垂下一只只“毛毛虫”，也叫“杨树吊子”。视频中讲解了其最简单的吃法，用开水煮几分钟后捞出，再放入凉水把苦味除去，加入盐和面粉，搅拌后蒸；出锅后，再加上蒜泥、香油等，便可食用。

每到春天，妻子总会从野外采摘若干蒲公英回来。它虽其貌不扬，却被称为春天最好的排毒草，而且食用起来非常鲜嫩可口。《本草纲目》记载，蒲公英性平味甘微苦，有清热解毒、消肿散结及催乳作用。蒲公英做菜，做法很简单，下水焯过苦味后，用点蒜末、生抽、香醋、香油、盐拌了端上桌，这时的蒲公英清香怡人，非常祛火，吃了以后，身体里面顿觉清爽了不少。

春天很短，但“吃春”时的大快朵颐，不仅让我们品味春天的美妙、岁月的清欢，还能让我们打捞起一片片乡愁记忆，不是吗？